2025/2027年度中学学位分配办法
（适用于2027年9月入读中一）
常见问题

自行分配学位

(1) 问 何谓自行分配学位？

答 自行分配学位是学校预留作自行录取学生的中一学位，官立、资助及按位津贴中学可预留不多于30%的中一学位，而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直接资助计划（直资）中学则可预留多于30%的中一学位，作为自行分配学位。

(2) 问 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程序是怎样的？

答 本年度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日期为2027年1月4日（星期一）至1月18日（星期一），所有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中学（参加派位中学）在同一期间接受申请。

应届参加派位的小六学生家长会在2026年12月上旬透过其子女就读的小学，收到两份《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在不参加派位小学就读的学生可于2026年12月3日至2027年1月18日期间的办公时间（星期一至五上午8时30分至下午1时及下午2时至6时，星期六、日，及公众假期休息）内，前往教育局学位分配组（地址：九龙九龙塘沙福道19号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平台；电话：2832 7740及2832 7700），申领有关申请表。

如家长已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并以「智方便+」[1]绑定帐户，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为照顾不同家长的需要，教育局会继续提供纸本申请表。有关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详情，家长应细阅2026年12月上旬上载至教育局网页的《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家长须知》。

家长如需查阅参加派位中学的名单，可参阅《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手册》，有关手册会于2026年12月上旬分发给各小学。家长亦可浏览教育局网页或透过教育局自动电话查询系统（电话：2891 0088）（按1（广东话）>6（透过传真索取文件）>04（中学学位分配办法：选校名单）），经传真取得相关的学校名单。

[1] 有关「智方便+」的登记详情，请浏览「智方便」专题网站（www.iamsmart.gov.hk）（选择：主页 > 登记「智方便」 > 登记方式）。

(3) 问 家长可以为子女申请多少所中学？如家长向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提交申请，会有甚么后果？

答 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不受地区限制，而家长只可以为子女向不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申请。**家长必须留意，如他们向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申请自行分配学位，无论有关申请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其子女的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将会作废。**

学生／家长收到的两份《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分别印有「选校次序 1」和「选校次序 2」。「选校次序 1」代表学生的第一选择（首选），而「选校次序 2」则为其第二选择（次选）。教育局会根据每份申请表独有的申请编号识别申请人的首选和次选（相同选校次序的纸本申请表及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的申请载有相同的申请编号）。

家长切勿同时经电子平台和以纸本申请表为同一名子女递交重复申请。若家长重复递交申请（即同时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及以纸本申请表向同一所中学递交载有相同申请编号的申请），该申请只会当作一个申请处理，所以重复申请并不会增加学生获派该校的机会。请注意，家长切勿分别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及以纸本申请表向两所不同的中学递交载有相同申请编号的申请，**否则其子女的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将会作废**。

(4) 问 除只可以向不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递交申请外，家长为其子女申请自行分配学位需留意些甚么？

答 成功申请自行分配学位的学生，不会经统一派位获分配学位。因此，家长应只向属意的中学提出申请。请家长留意，无论有关申请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申请一经递交，便不可撤回、取消或更改选校次序**。所以，家长决定申请前，必须审慎考虑，作出适当的选择。

(5) 问 家长应怎样为子女选择合适的学校？

答 家长应对学校作全面的考虑，例如学校的办学理念、传统特色、宗教、班级结构、及其发展和运作等，以衡量学校能否配合子女的特质、性格、能力及兴趣，从而作出适当的选择。

各中学会因应本身的办学理念和特色，订立收生程序、准则及比重。学校所订定的准则及比重，必须公平、公正以及合乎教育原则，并须在接受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前预先向外公布，例如：在学校当眼处张贴、上载于学校网页、列载于《中学概览》内或以书面形式提供给每一名申请人。学校可以安排面试，但不可以设任何形式的笔试。

家长可以参阅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于2026年12月上旬发布的《中学概览 2026/2027》，亦可浏览学校网页，以了解有关学校的最新发展。

(6) 问 中学不准设任何形式的笔试，那么，学校可以怎样评核申请人的表现？

答 学校会根据订定的收生准则及比重，例如学生在学业和非学业方面的表现，进行甄选，部分学校亦会透过面试，进一步了解申请人的性向、兴趣和潜能，从而录取适合就读该校的学生。

(7) 问 申请自行分配学位时，学生需要向中学递交哪些文件？

答 如家长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在按选校意愿选取拟申请的中学（即选校次序1或选校次序2）后，须上载学生的身份证明文件及按申请中学所需文件的类别（例如已填妥的校本申请表、成绩表副本和证书及奖状）将文件上载至相关的资料夹，并以「智方便+」进行数码签署以完成申请。**已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家长，切勿再次向中学递交《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

以纸本递交申请的家长必须递交的申请文件包括《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及学校所需的资料，例如成绩表、奖状证书、参与课外活动及社区服务的奖状或证明。学生毋须向中学提交非现成资料如小学推荐信、填报校内各科的分数或名次。

(8) 问 如学生申请了两所中学的自行分配学位，并成功获得录取，教育局会根据甚么准则来分配学位？

答 教育局会根据每份《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独有的申请编号来识别申请人的首选和次选（相同选校次序的纸本申请表及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的申请均载有相同的申请编号），然后再将学生的选校次序和学校的《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备取学生名单》配对。如学生申请的两所中学均录取该生，电脑会按学生的选校次序分配学位，即学生会获派其首选的中学。

如家长申请的学校最终未能就本年度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提供中一学位，有关的申请不会获得处理。

(9) 问 除了可以申请不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学生是否可以同时申请赛马会体艺中学？

答 可以。赛马会体艺中学接受中一入学申请的日期为 2027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20 日。学生如获赛马会体艺中学录取，便不会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获自行分配学位或统一派位，但如未获录取，则仍可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获派中一学位。

(10) 问 学生是否亦可以同时申请不参加派位的直接资助计划中学（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

答 可以。由于学生申请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数目并无限制，故此，学生可能会获多所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录取，但只要家长将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正本呈缴予其中一所录取其子女的学校，即表示确认接受有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中一学位，并愿意放弃其他政府资助中一学位（包括参加派位中学及赛马会体艺中学的中一学位），学校会于 2027 年 4 月底或以前通知教育局家长的决定。教育局在收到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递交的《录取的参加派位学生名单》后，将不会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把名单上的学生分配到其他中学。

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通知安排（通知安排）

(11) 问 何谓中学学位分配办法下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通知安排（通知安排）？

答 各参加派位中学（包括赛马会体艺中学）在完成处理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后，须于统一派位阶段开展前的一个指定日期，透过书面（例如信件或电邮）及电话通知所有正取学生的家长其子女已获学校纳入其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名单[2]。学校须事先让家长知悉有关通知安排，并收集所需的联络资料。本年度的指定日期为 2027 年 3 月 31 日。如家长已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他们亦可于同日上午 10 时起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有关的通知安排不包括备取及落选学生，亦非派位结果，家长毋须回复有关中学是否接受学位。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正取学生的家长毋须于 2027 年 4 月开展的统一派位阶段填写《中一派位选择学校表格》（《选校表格》）的选校部分。

上述的通知安排属行政措施。所有本年度参加派位的学生均会于 2027 年 7 月 6 日获通知中学学位分配办法下的派位结果（包括自行分配学位及统一派位的结果）。

如学生在不参加派位的小学就读，而于自行分配学位阶段获分配学位，参加派位中学或赛马会体艺中学将于派位结果公布当日（即 2027 年 7 月 6 日）致电家长，通知其自行分配学位的正式结果及相关安排。如有需要，家长亦可于 2027 年 7 月 6 日直接向曾经递交申请的中学查询。

(12) 问 如学生已向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申请自行分配学位，是否有机会分别收到两所学校通知为正取学生？

答 如个别学生向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申请自行分配学位，并同时获录取，其家长会分别获该两所参加派位中学通知其子女获甄选为正取学生，有关学生会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获派首选的中学。

(13) 问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备取学生及落选学生会否获参加派位中学预早通知其申请结果？

答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参加派位中学只须通知正取学生已获学校纳入其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名单，学校不可通知备取及落选学生其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结果，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误会。

[2] 有关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通知安排的详情及通知书样本，请参阅教育局通告第 18/2019 号。

(14) 问 备取学生何时会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已获派该校的自行分配学位？

答 有关的通知安排不包括备取及落选学生，本年度所有学生包括备取学生会于 2027 年 7 月 6 日收到教育局发出正式的派位结果。

(15) 问 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有关学生的家长须否向该学校表明其选校次序，以及确认接受有关学位？

答 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家长毋须向在自行分配学位阶段提交申请的中学透露其选校次序，而且参加派位中学在有关通知安排下向家长发出的通知并非正式的派位结果。因此，家长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其子女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毋须向有关学校表明其选校次序，或确认接受有关学位。

(16) 问 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家长可否替其子女更改选校次序？

答 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无论有关申请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申请一经递交，便不可撤回、取消或更改选校次序**。因此，家长不可于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其子女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更改选校次序。

(17) 问 参加派位中学可否向家长查询其子女的选校次序？

答 在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下，为子女申请自行分配学位的家长毋须向学校申明选校意愿。在有关通知安排下，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并无改变，因此，参加派位中学亦不应向家长查询相关资料。

(18) 问 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正取学生后，家长可否放弃该自行分配学位，并填写《选校表格》以参加统一派位？

答 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所有获派自行分配学位的学生均不会在统一派位阶段获派学位。因此，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家长毋须于《选校表格》上填写学校选择。即使家长于 2027 年 4 月开展的统一派位阶段在《选校表格》填写学校选择，其子女仍会按现行机制获派自行分配学位的中学。

(19) 问 有关通知安排是否等同正式公布自行分配学位的结果？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家长须否即时到有关中学办理入学注册手续？

答 有关通知安排乃行政措施，并非最终派位结果。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和程序并无改变，所有本年度参加派位的学生均会如常于2027年7月获通知中学学位分配办法下的派位结果（包括自行分配学位及统一派位的结果）。

由于参加派位中学向家长发出的通知并非正式的派位结果，家长毋须即时到有关中学办理入学注册手续。待2027年7月6日中一派位结果正式公布后，家长会获发《派位证》及《入学注册证》，届时须在指定注册日期内（即2027年7月8日至7月9日）到获派中学办理注册手续。

(20) 问 参加派位中学透过书面及电话于指定日期通知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家长时，有甚么需要注意？

答 学校应在家长（特别是在香港以外地方居住／工作的家长）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时，提醒他们应适时向学校更新联络资料。学校亦须向家长清楚交待有关以书面（例如信件或电邮）及电话于指定日期通知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安排。此外，**学校应作出妥善安排，包括预留时间在指定日期当天以邮递或电邮方式发出书面通知，以确保正取学生家长收到书面通知其子女已获学校纳入其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名单、编订在指定日期当天致电有关家长的时间，以及制订未能于指定日期联络上家长的相应安排等**。

(21) 问 如家长致电参加派位中学查询其子女是否该校的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时，参加派位中学应如何处理有关查询？

答 由于学校难以透过电话核实来电者身份，因此并不建议学校透露个别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资料，以免抵触个人资料（私隐）条例。学校可告知家长会透过哪些途径通知获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家长。同时，学校亦可提醒家长，如他们已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他们亦可于同日上午10时起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如家长有其他查询，学校可按其校本查询机制处理。

(22) 问 除了透过书面及电话通知外，中学可否以其他途径通知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家长？

答 除了透过书面（例如信件或电邮）及电话通知外，学校在有需要时可同时以其他途径通知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家长，但必须遵照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原则及要求行事。

(23) 问 若学生同时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及获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录取，并决定放弃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为何必须向有关的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若没有取回有关文件，学生最终会否获派有关参加派位中学？

答 按现行机制，在善用公共资源的大前提下，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会在家长接受其中一学位后收取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以及《小六学生资料表》正本，以确认接受有关学位，并愿意放弃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获分配其他政府资助中一学位（包括参加派位中学及赛马会体艺中学的中一学位），以避免学生同时拥有两个公帑资助中学的学位。在有关通知安排下，若学生获参加派位中学（包括赛马会体艺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及已获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录取，须于 2027 年 4 月指定时间内决定是否放弃有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而 2027 年度在一般情况下的最后通知日期为 2027 年 4 月 8 日。如家长没有在指定时间内通知有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及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和《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在现行的机制下，有关学生会获纳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于 2027 年 4 月底或以前提交的录取名单，因而不能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获派参加派位中学的学位，包括获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有关中学。

(24) 问 家长如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学校可否拒绝家长的要求？

答 现行收取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正本的安排，是基于善用公共资源的大前提下作出，藉此确认有关家长的选择，以免学生同时拥有两个公帑资助中学的学位。在有关通知安排下，如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家长决定放弃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他们须于指定时间内通知有关学校（而2027年度在一般情况下的最后通知日期为2027年4月8日），并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学校必须按家长的要求退回有关文件。惟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正本一经取回，即表示家长放弃该学位，因此家长在作出决定前，必须谨慎考虑。

(25) 问 如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家长未有于指定时间内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其后可否向有关学校要求取回有关文件，放弃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提供的学位？

答 在现行的安排下，家长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递交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即表示确认接受有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并愿意放弃透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获分配其他政府资助中一学位（包括参加派位中学及赛马会体艺中学的中一学位）。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由于部分学生在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或会放弃早前已获录取的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学位，有关家长须于指定时间内向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以便有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按其候补名单录取其他学生，以填补有关学位空缺，并于2027年4月底或以前将有关录取名单交回教育局。因此在一般情况下，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家长不应于指定时间后才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

(26) 问 如家长已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以表明放弃早前已获录取的学位，日后可否重新要求入读该直资中学？

答 家长如向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及《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即表示家长已决定放弃早前已获录取的学位。在2027年7月派位结果公布后，如家长重新向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申请中一学位，学校可按其校本收生机制，决定是否再次錄取该学生。

(27) 问 如学生没有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是否表示不会在自行分配学位阶段获派学位？

答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部分学生或会同时获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甄选并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而他们最终会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获派首选的学校并因而腾出另一个学位。此外，部分正取学生或会选择放弃自行分配学位而接纳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其自行分配学位亦会因而腾空。因此，未获通知的学生或会以备取学生身份填补这些未使用的自行分配学位。

(28) 问 家长可否于参加派位中学通知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后，申请入读其他心仪中学（俗称「叩门」）？

答 在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下，学校的中一学位经扣除重读生及自行分配学位后，余下的学位将用于统一派位。中学不应在派位结果于2027年7月公布前就有可能出现的未使用学额进行任何收生程序（包括接受申请、甄选及录取学生的程序），以避免增加家长及学生的压力和造成不公平的现象。因此，家长在派位结果公布前无需向其他心仪中学「叩门」，以免影响学校运作。

(29) 问 参加派位小学是否仍须呈报已获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学生校内成绩，以划分个别学生的派位组别？

答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维持不变，参加派位小学仍须为所有学生（包括已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学生、获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录取的学生等）呈报小五下学期及小六上、下学期的校内成绩。在统一派位阶段，电脑会将全港／同一学校网的所有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学生经调整后的积分按高低排列次序，然后平均划分为3个全港／学校网派位组别，每个派位组别占全港／学校网内学生人数的三分之一。换言之，每一派位组别的人数主要取决于总参加派位学生人数，而在有关通知安排下，所有参加派位学生（包括获通知的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会按调整后的积分划分其派位组别。

(30) 问 教育局为何于2027年4月初向每所参加派位小学发放其学校获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名单？

答 教育局会于2027年4月初向每所参加派位小学发放其学校获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名单，以便学校提醒有关学生家长毋须在统一派位阶段选校，并为未获通知的学生就参加统一派位提供适切支援。名单上的学生资料不会包括相关中学的名称、其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选校次序，及有关学生获一所还是两所学校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之资讯。

(31) 问 中、小学可否向外发放学生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比率或获甄选为正取学生的数目？

答 在有关通知安排下，部分学生或会同时获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他们最终会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获派首选的学校，加上部分正取学生或会选择入读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因此部分未获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学生仍有机会以备取学生身份获派自行分配学位。换言之，学生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比率，或获甄选为正取学生的数目并非最终的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结果，获学校纳入正取学生名单的学生最终不一定派往该校。再者，学生会否在自行分配学位阶段获甄选为正取学生受不同因素影响，包括家长的选校策略、申请人的数目、学校收生的准则及比重，以及学额的数目等。因此，学生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比率，或获学校甄选为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数目，并不实际反映有关学校的学术水平或整体表现。中、小学不可将有关资料／数据向外披露，以免影响其他学生在统一派位阶段的选校策略。

教育局
学位分配组
2026 年 9 月